

证券代码：600426

证券简称：华鲁恒升

编号：临 2026-028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6年8月18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加通讯方式举行，本次会议的召开通知已于2026年8月7日以通讯方式下发，应参会董事11名，实际参会董事11名，其中：祁少卿先生、于富红先生、黄蓉女士、孙一倩女士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经与会董事审议投票表决，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此项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会计法》和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的有关规定进行了2026年半年度报告的编制，各项数据真实地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各项分析客观地反映了公司的生产经营状况。2026年半年度报告内容完整，分析透彻，数据翔实。同意将报告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鲁恒升2026年半年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1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拟以2026年半年度权益分派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6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本次分配后的未分配利润余额结转至以后年度。

本项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表决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鲁恒升2026年半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公司董事2026年度薪酬方案。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全体委员回避表决、董事会全体董事回避表决，直

接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2、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关联董事祁少卿、高景宏、于富红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规定，综合公司经营规模、战略规划等状况，并参照行业和地区薪酬水平制定的《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能有效调动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和创造性，提高公司的经营管理效益，同意将上述方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关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限售期符合解除限售条件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根据《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公司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修订稿）》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 8 月 31 日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的条件已成就，预留授予的 27 名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可进行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共计 364,002 股。

此项议案事前已经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认为：预留授予的 27 名激励对象在考核年度考核中，优秀（A）27 人、良好（B）0 人、一般（C）0 人、差（D）0 人，均符合解除限售条件，同时公司业绩完成达到考核条件，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的条件已成就，同意将本次解除限售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鲁恒升 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限售期解除限售条件成就的公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收取担保费用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关联董事常怀春、祁少卿、高景宏、于富红、张成勇、孙一倩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此项议案事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独立董事认为：本次关联交易有助于进一步优化公司融资条件，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体现了控股股东对上市公司业务发展的支持。该事项公开、公正、公平，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综上所述，独立董事一致同意上述相关事项，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进行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鲁恒升关于控股股东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收取担保费用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六、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鲁恒升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暨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批准。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披露的《华鲁恒升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特此公告。

山东华鲁恒升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20 日